



FDB Holdings Limited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1826

2025

INTERIM REPORT
中期業績報告

目 錄

公司資料	2-3
財務摘要	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5-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5
權益披露	26-3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建韶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鎮華先生
蕭偉霖先生
伍頌慈女士
劉國輝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辭任)

公司秘書

余子敖先生

授權代表

吳建韶先生
余子敖先生

審核委員會

伍頌慈女士(主席)
黃鎮華先生
蕭偉霖先生
劉國輝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吳建韶先生(主席)
黃鎮華先生
蕭偉霖先生

提名委員會

吳建韶先生(主席)
黃鎮華先生
蕭偉霖先生
伍頌慈女士
劉國輝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辭任)

核數師

奧柏國際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些利街2-4號
LL Tower 21樓A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200號
新銀集團中心
6樓602-603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網址

www.fdbhk.com

股份代號

01826

財務摘要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變動百分比
收益	235,454	266,253	(11.6%)
毛利	5,075	14,485	(65.0%)
期內(虧損)／利潤	(5,163)	5,254	不適用
每股(虧損)／盈利	(0.4港仙)	0.4港仙	不適用

- 於相關期間，本集團收益約為235.5百萬港元，相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約30.8百萬港元或約11.6%。
-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5.3百萬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收益	4	235,454	266,253
服務成本		(230,379)	(251,768)
毛利		5,075	14,485
其他收入	5A	76	119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14	516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 減值虧損淨額	5B	(893)	(1,658)
行政開支		(9,671)	(7,551)
融資成本	6	(364)	(658)
除稅前(虧損)／利潤	7	(5,163)	5,254
期內(虧損)／利潤		(5,163)	5,254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5,163)	5,25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利潤	(5,163)	5,2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入 總額	(5,163)	5,254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10 (0.4)	0.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合營企業權益		1,870	1,25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6	442
使用權資產		3,386	992
		5,622	2,690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1	70,329	88,30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77,525	45,804
已抵押存款		7,165	7,1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365	25,434
		160,384	166,70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05,004	125,850
合約負債		817	2,256
應付股東款項	14	3,500	10,000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42,091	21,813
租賃負債		2,413	1,006
銀行借款		8,898	884
		162,723	161,809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2,339)	4,89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83	7,588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遞延稅項負債

租賃負債

負債淨值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虧絀總額

附註

15

二零二五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7,664	8,116
20	20
1,310	—
8,994	8,136
(5,711)	(548)
13,320	13,320
(19,031)	(13,868)
(5,711)	(54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3,320	145,939	1,000	2,824	(173,499)	(10,416)
期內利潤及其他全面收入	—	—	—	—	5,254	5,25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5,254	5,25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3,320	145,939	1,000	2,824	(168,245)	(5,16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3,320	145,939	1,000	2,824	(163,631)	(548)
期內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	—	—	—	(5,163)	(5,16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5,163)	(5,163)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3,320	145,939	1,000	2,824	(168,794)	(5,71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利潤	(5,163)	5,254
	(5,163)	5,25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364	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	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97	1,44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893	1,658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614)	516
其他非現金調整	(1)	(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3,033)	9,61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3,067)	(7,305)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18,427	(34,6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20,846)	(13,615)
合約負債減少	(1,439)	(521)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9,958)	(46,44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9)
收購使用權資產的初步付款	(14)	—
已收利息	1	6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16,238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	(5,00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0)	11,235
融資活動		
合營企業墊款	87,548	36,135
提取銀行貸款	8,000	4,000
股東墊款	3,500	6,500
向合營企業還款	(67,269)	(11,972)
向股東還款	(10,000)	(12,500)
償還租賃負債	(1,060)	(1,442)
償還銀行貸款	(438)	—
已付利息	(364)	(65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917	20,0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0,071)	(15,145)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434	35,208
	5,363	20,063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5,363	20,06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公司資料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於開曼群島登記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其直接控股公司為Masterveyor Holdings Limited（「**Masterveyor**」），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最終控股股東為吳建韶先生（「**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承包業務及項目管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以配合股東及投資者的需求。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元。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要求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四年財務報表**」）所用者貫徹一致，惟二零二四年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已於本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期內的中期財務報表內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確認收益來源為承包業務及項目管理(「**承包服務**」)。

客戶合約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類型		
承包服務	235,454	266,253
地區市場		
香港	235,454	266,253
收益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	235,454	266,253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聚焦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乃由於本集團資源已整合且並無其他分散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可提供。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於香港進行及本集團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按照地區基準而作出的分析。

5A.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	6
其他	75	113
	76	119

5B.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下列各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 合約資產	453	(1,376)
— 應收貿易賬款	(1,835)	(523)
— 應收保質金	490	240
—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	1
	(893)	(1,658)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之利息	285	198
租賃負債之利息	79	75
墊款之利息	—	385
	364	658

7. 除稅前(虧損)/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利潤乃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得出：		
董事酬金	1,166	1,161
薪金及其他津貼	8,567	8,8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供款	256	609
員工成本總額	9,989	10,5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2	8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97	1,448

8.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董事已決定不就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10.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期內(虧損)/盈利	(5,163) 5,254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虧損)/盈利	(5,163) 5,25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332,000 1,332,000

由於兩段期間均並無潛在已發行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該兩段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11. 合約資產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承包服務	70,329	88,30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合約資產包括客戶就合約工程所持有之保質金約61,57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642,000港元（經審核））。保質金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收回或清償。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已竣工但未發單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有關，原因是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之未來表現。合約資產在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移至應收貿易賬款。

由於本集團預期會於正常營運週期內變現合約資產，故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65,839	22,61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166)	(2,929)
	62,673	19,686
應收保質金(附註)	9,569	21,34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49)	(4,214)
	8,920	17,134
其他應收款項	882	88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34)	(234)
	648	648
預付款項	3,800	6,763
雜項訂金	1,484	1,573
	5,284	8,336
	77,525	45,804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已完成項目的未發單保質金約為3,958,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41,000港元(經審核))。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獲支付預期將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發單的未發單應收保質金。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0至9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按核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已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至30日	33,746	1,832
31至60日	1,384	405
61至90日	255	1,146
91至180日	11,093	326
超過180日	16,195	15,977
	62,673	19,686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31,788	49,362
應付保質金(附註)	34,538	40,294
應計分包費用	37,457	34,182
應計經營開支	1,221	2,012
	105,004	125,850

附註：

根據行業的一般慣例，分包商工程完成後，本集團通常會預扣若干比例的合約金額作為一至兩年的保質金。

應付貿易賬款之信貸期為0至30日。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作出的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		
1至30日	23,423	42,361
31至60日	—	34
61至90日	—	—
超過90日	8,365	6,967
	31,788	49,362

14. 應付股東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股東款項約3,500,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港元(經審核))為無抵押、無息並須於報告期末起計按要求償還。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0	4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332,000,000	13,320

16. 履約保證

本集團所承接建造合約的若干客戶要求集團實體以履約保證方式就合約工程施工作出擔保，而履約保證由已質押存款擔保。此外，本集團向發出該等履約保證之金融機構提供反向彌償保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履約保證金額約為37,449,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449,000港元（經審核））。

17. 關聯方披露

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董事被確認為本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其於期內之酬金載於下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津貼	1,157	1,15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9
	1,166	1,161

18.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承包業務及項目管理。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對本集團現有主要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進行詳細審查，以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制定可持續的業務計劃或戰略。本集團有信心於未來幾年通過探索不同機遇及控制成本維持其良好表現。本集團或會考慮與其他合作夥伴共同參與建築項目，達成雙贏局面。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於相關期間，本集團收益減少約30.8百萬港元或11.6%至約235.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66.3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相關期間承包項目數量減少令收益減少所致。本集團錄得毛利約5.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4.5百萬港元）。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保持穩定，約為0.1百萬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於相關期間，計提減值虧損約0.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計提減值虧損約1.6百萬港元）。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減少主要由於相關期間末合約資產的未償還金額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6百萬港元增加約2.1百萬港元或27.6%至相關期間約9.7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相關期間法律及專業費用約2.1百萬港元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58,000港元減少約294,000港元或44.7%至相關期間約364,000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相關期間平均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並無產生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利潤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約為5.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收入約5.3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淨借款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借款總額為(i)應付股東款項，其減少約6.5百萬港元至約3.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百萬港元)，及(ii)銀行借款，其增加約7.5百萬港元至16.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存款減少約20.1百萬港元至約12.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2.6百萬港元)。因此，本集團的現金淨額減少至約9.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6百萬港元)。

銀行借款及應付股東款項的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已抵押存款為5.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股東款項為3.5百萬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0百萬港元並以港元計值)。於相關期間的實際利率為零(二零二四年：零)。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股東款項免息。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為16.6百萬港元並以港元計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0百萬港元並以港元計值)。於相關期間的實際利率約為4.45%(二零二四年：約3.56%)。

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為0.99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倍)。

資本負債比率按相關期間結束時總借款（包括應付股東款項及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為負（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乃由於相關期間末虧絀總額所致。

資本架構

資金政策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整體業務維持審慎的資金及庫務政策，以盡量減少財務風險。剩餘資金一般存放於主要以港元計值的短期存款中。所有未來的項目將透過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融資或在香港可用的任何形式融資撥付。

本集團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要及其與往來銀行的關係，以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並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充足的融資額，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3,320,000港元，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1,33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計值，且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其在建築行業的業務及客戶群的同時，本集團將物色業務及投資機會以擴張業務及注資，從而提升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相關期間、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件。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約7.2百萬港元的存款抵押予銀行或保險公司以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以及發出約37.4百萬港元履約保證的擔保額度提供擔保。

履約保證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簽訂的建造合約的若干客戶要求本集團實體以履約保證方式就合約工程施工作出擔保，且履約保證由已質押存款擔保。此外，本集團向發出該等履約保證之金融機構提供反向彌償保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償還履約保證金額約為37.4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59名僱員（二零二四年：85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0.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0.6百萬港元）。薪酬乃參照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表現傑出的員工發放年末酌情花紅，以吸引及留聘對本集團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僱員。

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可視乎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訴訟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於香港的營運附屬公司因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僱主、供應商及分包商的糾紛而作為申索人／原告及被上訴人／被告捲入多起訴訟及仲裁，其中包括針對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的清盤程序。然而，有關訴訟及仲裁並未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且本集團已指示其法律顧問在未決訴訟中全力維權。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所持有／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吳先生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827,000,000	62.09%

附註：

1. 吳先生實益擁有Masterveyo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或被當作於Masterveyor持有的本公司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有／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吳先生	Masterveyor	實益擁有人	2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已登記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已登記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已登記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有關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有／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好／淡倉	佔本公司 總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Masterveyor	實益擁有人	827,000,000	好倉	62.09%
王彩連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1)	827,000,000	好倉	62.09%
Gentle Soa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209,720,000	好倉	15.74%
高雲紅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209,720,000	好倉	15.74%

附註：

1. 王彩連女士為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Masterveyor的實益擁有人）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或當作於吳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高雲紅先生實益擁有Gentle Soar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份，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Gentle Soar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及據董事所知，除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述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外，概無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就董事所知，於相關期間，並無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權益，亦無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已經有或可能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相關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意識到透明度及問責對上市公司的重要性。因此，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相信，良好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成功達致業務增長及健康企業文化提供必要框架，對本公司持份者整體有利。

董事會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明確區分。吳建韶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可提升本公司制定及推行策略之效率。董事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是否需要委任適當候選人擔當行政總裁之角色。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將持續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務求提升企業管治水準、遵循不時不斷收緊的監管規定及迎合本公司股東與其他持份者與日俱增的期望。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項下標準守則所載的買賣規定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於相關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不符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買賣規定標準的情況。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就相關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該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制訂的股份獎勵計劃，設立目的為肯定及表揚曾經為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的董事及其他僱員。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採納該計劃（「**採納**」）。自採納日期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以下為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惟其並不構成亦不擬作為該計劃的一部分，亦不應被當作對該計劃規則的詮釋有影響：

(A) 目的

該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制訂的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及表揚曾經或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B)段）。該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對或將會對本集團長遠發展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其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B) 該計劃參與者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下文(E)段釐定的行使價認購數目由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新股份：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經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及該等其他人士。

於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C)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33,200,000股股份），惟倘本公司取得更新批准則作別論。

(D) 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的數目上限

在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可能須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E) 股份價格

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平均數；及
- (iii) 一股股份的面值。

(F) 購股權的行使期限及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

購股權可根據該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視為授出並獲接納的日期後至該日起計滿10年當日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後10年。於該計劃獲批准當日起計10年後不得授出購股權。除非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提前終止，否則該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具有效力。

報告期後事項

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根據適用準則審閱及監督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效益；以及於提呈董事會前監督本公司年報及中期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伍頌慈女士、蕭偉霖先生及黃鎮華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伍頌慈女士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相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豐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吳建韶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